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林淑蓉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113
電子信箱：shujung77@mail.kl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暖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201475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224P017127_1120147595_112D2066028-01.pdf、
11224P017127_1120147595_112D2066029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移民署（以下稱移民署）「112學年度新住民及子女培力與獎助（勵）學金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推薦新住民及其子女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移民署112年11月8日移署移字第112013558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重點摘述如下：

（一）受理及獲獎公告期間：


1、報名期間：自113年2月22日（星期四）至113年3月22日（星期五）完成系統報名作業，並下載系統載有流水編號之申請表等資料，連同應檢附文件，於113年3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寄至移民署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2、獲獎名單公告：預計113年5月底。

（二）申請對象：新住民及子女。

（三）核發獎項及金額：





1、核發獎項：包括新住民子女特殊才能獎勵金、總統教育獎勵金、新住民及子女優秀及清寒獎（助）學金與新住民證照獎勵金。

2、核發金額：視申請獎項核予2,000元至5萬元不等獎助（勵）學金。

三、請貴校推薦符合條件之新住民及子女踴躍報名，並依限完成新住民及子女培力與獎助（勵）學金系統線上報名與寄送申請資料（含申請表及相關佐證資料）至移民署（10066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15號，移民事務組游先生 02-23889393分機2525）彙辦，有關系統申請開放期間或如有其他異動，將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立私立國民中學、基隆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

副本：教育處終身科、教育處課程科(均含附件)

